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彭冠甄

電話：0422289111#54908

電子信箱：gjr0403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區龍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30103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87040000E_113010322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並惠予公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113年臺中市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為113年11月22日(星期五) 9:00~12:00。
- 三、地點：臺中市教育網路中心301教室。
- 四、報名及聯絡方式：

(一)報名：參加人員請於辦理場次開始前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-研習專區(大甲國中)完成研習報名登錄。

(二)聯絡人：

04-26872564#115 賴婉文小姐(sunnymy777@st.tc.edu.tw)。

04-26872564#115 李宜玲組長(teacher10@st.tc.edu.tw)。

教務 收文:113/11/20



1130006003

有附件

tw)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。已報名者無故缺席，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。
- (二)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，請各校自行訂定。

六、檢附旨案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、王主任俊祺

